

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委员会

粤基金函字〔2025〕31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度广东省基础与应用 基础研究基金江门市联合基金（粤江 联合基金）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基础研究的系列重要讲话以及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推动基础研究多元化投入的有关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加强基础研究的部署要求，充分发挥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以下简称省基金）导向作用，2025 年省科技厅、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基金委）分别与广州市、东莞市、惠州市、江门市及南沙区设立了联合基金。按照《关于共同实施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江门市联合基金的协议书》要求，现启动 2025 年度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江门市联合基金（以下简称粤江联合基金）项目的组织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型

粤江联合基金按照“省市联合、立足区域、面向社会、公平竞争”的原则，围绕江门与粤港澳大湾区经济、社会、科技发展需求，支持在重点领域和方向开展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培养青年科技人才和粤港澳研究团队，鼓励区域合作与协同创新，突破

地方和产业创新发展的关键科学问题，促进一批主流学科进入国家乃至世界前列，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和国际影响力，支撑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本年度粤江联合基金设立青年基金项目、地区培育项目、重点项目三类。

（一）青年基金项目。支持青年科技人员在基金资助范围内自主选题开展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培养青年科技人员独立承担科研项目、进行创新研究的能力，激发青年科技人员的创新思维，培育基础研究后继人才队伍。

（二）地区培育项目。立足培育和扶持地区基础科研发展，主要支持本地科研人员聚焦重点领域方向自主选题开展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为地方发展培育、储备优秀科研人才和团队，提升区域原始创新能力。

（三）重点项目。支持科技人员围绕粤港澳大湾区产业与区域创新发展需求，针对已有较好基础的研究方向或学科增长点开展深入、系统的创新性研究，促进学科发展，突破地方和产业创新发展的关键科学问题，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和国际影响力。

具体项目申报指南详见附件 1、2、3。

二、申报要求

（一）申报限制要求

1.项目仅面向省基金依托单位（已注册具备省基金项目申报资格的单位）申报。

2.区域联合基金（含粤穗、粤莞、粤惠、粤江、南沙联合基金，下同）项目不设依托单位申报项目数量限制，2025 年每个申请人只能申请 1 项区域联合基金项目，且申请人申请和在研的省基金（含省自然科学基金、省联合基金）项目总数限 2 项。

3.2025 年度省基金最多支持每个申请人立项 1 项。申请人已获得 2025 年度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立项的，不得申报。

4.申请人在研主持的省科技计划项目（专项、基金等）达到 3 项（省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等平台类项目，普惠性政策类项目，后补助类项目除外），或已经提交 2 项 2025 年度省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申请的，不得申报。

5.申请人逾期一年未验收的省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达到 1 项的（平台类、普惠性政策类、后补助类项目除外），不得申报。

6.申请人在研主持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项目、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重大项目，省基金重点项目、重大基础研究培育项目、研究团队项目的，不得申报。

7.申请人因发生严重失信行为，被取消其作为申报主体承担和参与省级科技计划任务资格的，不得申报。

申请人申请各类型项目所需其他条件详见相应的项目申报指南（附件 1、2、3）。

（二）科研诚信要求

1.项目应当由申请人本人申请，严禁冒名申请，严禁编造虚假申请人及参与者。申请人及参与者应当如实填报个人信息并对真实性负责，申请人对所有参与者个人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并在系统签订申请人科研诚信承诺函（无须上传纸质承诺函）。

2.申请人应按照指南及申报要求填写申请书，如实填写相关研究基础和研究内容等，严禁抄袭剽窃或弄虚作假，严禁违反法律法规、伦理准则及科技安全等方面的有关规定。

3.如果项目申请涉及科技伦理与科技安全（如生物安全、信息

安全等）等相关问题，申请人应当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准则，并提供单位伦理委员会审查意见等相关证明（以在附件中上传的审查意见等证明材料为准）。

4. 申请人不得同时将研究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项目以不同项目类型或由不同申请人或经过不同依托单位提出申请；申请的项目研究内容应避免与已通过其他渠道提交申请且处于受理、评审阶段的项目相同。不得将已获财政性资金资助的项目重复提出申请，如在提出申请后得知获得其他渠道资助的，申请人应及时、主动向省基金委申请撤回项目申请。申请人申请的部分研究内容已获其他途径资助的，须在项目申请书中说明受资助情况以及与所申请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5. 申请人应科学、合理填写项目内容和预期成果指标等，不得虚构和夸大。项目一经立项，申报填写的任务、目标、研究成果指标等内容将自动转为项目任务书对应内容，原则上不予修改调整。

6. 项目申报材料和相关证明材料不得出现任何违反法律或法律禁止公开的秘密内容，如涉密需脱密后提交。

7. 申请人违反科研诚信承诺，存在失信行为的，将按照《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科技计划项目科研诚信管理办法》及省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管理等有关规定处理。

（三）经费管理要求

1. 项目经费使用应符合广东省省级财政科研项目经费管理要求，并按照《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项目经费使用“负面清单+包干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粤科规范字〔2025〕4号）等有关规定进行管理。

2.各依托单位应根据省基金项目经费使用“负面清单+包干制”管理要求，制定“负面清单+包干制”内部管理制度，并按要求向省基金委完成制度备案。

（四）依托单位职责

1.依托单位应认真履行管理主体责任，建立健全项目及经费管理制度，加强和规范省基金项目执行、验收等管理，项目执行及验收情况将作为省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申报数调整的重要依据。

2.依托单位应对申请人的申请资格负责，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不得提交不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申请。

3.依托单位在提交推荐项目前，须先在系统上传由依托单位加盖公章的“依托单位科研诚信承诺函”（承诺函模板可在申报系统开放后下载，由单位管理员在“申报管理”-“项目管理”-“省基金项目承诺函管理”中上传盖章后的扫描件）。

4.依托单位应建立完善科技伦理和科技安全审查机制，防范伦理和安全风险，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准则，加强伦理审查和过程监管。

（五）合作研究要求

1.除牵头依托单位外，项目参与单位一般不超过2个。其中，青年基金项目不列参与人和参与单位。

2.牵头依托单位和项目参与单位应当在申请书提交前签订合作研究协议（或合同，下同），明确资金分配、成果归属等情况。签订的合作研究协议（盖章扫描件）需在网上申报系统中上传。项目牵头单位应具有较强的科研实力或资源整合能力，原则上分配省级财政资金最大份额。

3.项目参与者中如含有依托单位以外的人员（包括研究生），境内人员其所在单位即被视为项目参与单位，应在申请书填写项目参与单位信息；境外人员（非港澳人员）一般以个人身份参与项目申请，且须在網上申报系统中上传“境外人员知情同意函”（可在系统中下载模板）的电子扫描文档；港澳人员可以个人身份或以合作研究单位参与项目申报。

三、申报方式

（一）项目须通过“广东省政务服务网”或“广东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以下简称阳光政务平台，网址：<http://pro.gdstc.gd.gov.cn/>）实施网上无纸化申报。

（二）项目申报前，申请人所在单位须通过阳光政务平台申请注册为省基金依托单位。

（三）申请人须按照网上申报系统要求填写项目有关信息，上传必要的支撑附件材料，经依托单位审核后按流程提交。项目的执行起始时间统一填写2025年11月1日，终止时间按照各类型项目资助期限要求填写。

（四）省基金项目网上申报操作指引、省基金依托单位注册申请操作指引、省基金项目经费使用“负面清单+包干制”制度备案操作指引、指南常见问题解答以及各类型项目申请书模板等可登录阳光政务平台在“首页-文件资料”中下载。

四、时间安排

网上正式填报及依托单位推荐时间：2025年10月15日~11月3日17:00

五、联系方式

（一）省基金委联系电话：

1.指南业务咨询：020-87567871、87584786

2.申报业务咨询：020-87567835、87567807

（二）江门市科学技术局联系电话：0750-8228275

（三）阳光政务平台技术支持电话：020-83163338

附件：1.2025 年度粤江联合基金青年基金项目申报指南

2.2025 年度粤江联合基金地区培育项目申报指南

3.2025 年度粤江联合基金重点项目申报指南

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28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5 年度粤江联合基金青年基金项目 申报指南

2025 年度粤江联合基金设立青年基金项目，支持青年科技人员在基金资助范围内自主选题开展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培养青年科技人员独立承担科研项目、进行创新研究的能力，激发青年科技人员的创新思维，培育基础研究后继人才队伍。青年基金项目不列参与者。

一、申报条件

本年度青年基金项目面向粤东西北地区，以及参与联合出资的地市（区）开放申报，申请人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申请人应为省基金依托单位的全职在岗人员或双聘人员（须在系统上传本人在依托单位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且其工作所在地应在广州、东莞、惠州、江门或粤东西北地区（以单位所在地或单位二级部门所在地为准）。其中双聘人员应保障聘期内有充足时间完成项目组织实施。

（二）未作为项目负责人或协调人主持过国家或省级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

（三）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即 1990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女性放宽至不超过 38 周岁[即 1987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

（四）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五）申请人为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的，应合理安排研究时间，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六）符合通知正文的申报要求。

二、资助领域

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可在数理、化学、生命、地球、工材、信息、管理、医学等学科分类项下自主选题进行申报。

三、资助强度与实施周期

项目资助强度为 10 万元/项，实施周期一般为 3 年，项目经费一次性拨付。

四、预期成果要求

项目负责人独立研究能力和承担本学科领域省部级以上科技计划、基金项目的能力有较大提升；在国内外期刊上发表具有较高学术质量的论文（以标注基金项目为准）不少于 1 篇，或申请相关发明专利不少于 1 件。项目成果形式以论文、专著、专利、人才引进与培养、国家项目获取、国际交流、学术贡献、科技报告等形式为主。

五、有关说明

（一）青年基金项目请选择“区域联合基金-青年基金项目”专题申报。

（二）所有区域联合基金的青年基金项目统一评审、择优立项，适当比例支持联合出资地市（区）即广州、东莞、惠州、江门及南沙区的项目。

（三）项目立项公示前，申请人已获得省级及以上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立项的不予资助。

附件 2

2025 年度粤江联合基金地区培育项目 申报指南

2025 年度粤江联合基金设立地区培育项目，支持科技人员围绕江门市重大创新平台、重点产业及人民生命健康等创新发展需求，聚焦重点领域自主选题开展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培养、集聚一批优秀科研人才和团队，不断夯实江门市创新发展基础，提升区域原始创新能力。

一、申报条件

申报单位和申请人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项目牵头申报单位须为江门地区的省基金依托单位。

（二）申请人应为依托单位的全职在岗人员（须在系统上传本人在依托单位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等全职证明材料）。

（三）申请人是项目第一负责人，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四）符合通知正文的申报要求。

二、资助强度与实施周期

项目资助强度为 30 万元/项，实施周期一般为 3 年，项目经费一次性拨付。

三、预期成果要求

项目负责人承担省级以上科技计划、基金项目的能力有较大提升；发表具有较高学术水平论文不少于 2 篇（以标注基金项目为准），或申请相关发明专利不少于 2 件。项目成果形式以论文、专著、专利、人才引进与培养、项目获取、国际交流、学术贡献、

科技报告等形式为主。

四、申报说明

地区培育项目请选择“区域联合基金-地区培育项目”专题，并按照指南支持领域和方向，准确选择指南方向申报代码和学科代码进行申报。

五、支持领域和方向

2025 年度粤江联合基金地区培育项目围绕生物医药与人口健康、新材料、人工智能、新能源与绿色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与机器人、现代农业与食品领域，共设置 21 个研究方向，拟择优支持项目 25 项。拟立项项目遴选原则上应满足不低于 3:1 的竞争择优要求。具体研究方向如下：

（一）生物医药与人口健康领域

1.肿瘤发生发展机制及分子标志物、靶点、微环境调控研究(申报代码：JMA0101，学科代码：H18)

2.中医药治疗骨质疏松症等老年病机制研究（申报代码：JMA0102，学科代码：H19、H31）

3.重大慢病的核酸类、多肽等药物基础研究（申报代码：JMA0103，学科代码：H34）

4.新会陈皮功效物质基础与作用机制研究（申报代码：JMA0104，学科代码：H32）

5.细胞焦亡与肿瘤免疫治疗研究（申报代码：JMA0105，学科代码：H18）

6.消化系统疾病的发病机制和诊疗技术研究（申报代码：JMA0106，学科代码：H03）

7.呼吸系统疾病的发病机制和诊疗技术研究（申报代码：

JMA0107, 学科代码: H01)

8.生殖系统、新生儿相关疾病研究(申报代码: JMA0108, 学科代码: H04)

9.心血管疾病诊疗技术研究(申报代码: JMA0109, 学科代码: H02)

10.泌尿系统相关疾病研究(申报代码: JMA0110, 学科代码: H05)

11.妊娠期糖尿病、子痫前期、子宫内膜癌或前病变妊娠发病机制研究(申报代码: JMA0111, 学科代码: H04)

12.运动系统损伤机制与修复技术研究(申报代码: JMA0112, 学科代码: H06、H31)

13.儿童自闭症、儿童脊柱侧弯或神经发育障碍等遗传性疾病研究(申报代码: JMA0113, 学科代码: H09、H23)

14.神经系统与精神相关疾病发生发展机制及治疗相关研究(申报代码: JMA0114, 学科代码: H09、H10)

15.影像与检验医学新技术研究(申报代码: JMA0115, 学科代码: H26、H27)

(二) 新材料领域

1.高性能毫米波吸波材料电磁损耗机制研究(申报代码: JMA0201, 学科代码: B05)

(三) 人工智能领域

1.粤西沿海致洪暖区暴雨组织形态及智能预报技术研究(申报代码: JMA0301, 学科代码: D05、F06)

2.面向多模态大模型的异质数据质量评估与协同优化方法研究(申报代码: JMA0302, 学科代码: F06)

(四) 新能源与绿色发展领域

1.高性能电池关键材料制备或退役电池资源化研究（申报代码：JMA0401，学科代码：B08、E03）

(五) 高端装备制造与机器人领域

1.轨道交通系统关键部件服役安全技术研究（申报代码：JMA0501，学科代码：E01、E12）

(六) 现代农业与食品领域

1.茶枝柑优质高效生产关键技术研究（申报代码：JMA0601，学科代码：C15、C14）

2025 年度粤江联合基金重点项目 申报指南

粤江联合基金重点项目支持科技人员围绕江门和粤港澳大湾区的产业与区域创新发展需求，针对已有较好基础的研究方向或学科生长点开展深入、系统的创新性研究，重点支持应用基础研究，促进学科发展，突破地方和产业创新发展的关键科学问题，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和国际影响力，支撑核心技术突破。

一、申报条件

重点项目面向全省范围申报，申报单位和申请人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牵头申报单位须为广东省内的省基金依托单位。非江门地区依托单位牵头申报粤江联合基金重点项目的，须至少联合一家江门地区依托单位合作申报。

（二）申请人应为依托单位的全职在岗人员或双聘人员（须在系统上传本人在依托单位的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其中双聘人员应保障聘期内有充足时间完成项目组织实施。

（三）申请人是项目第一负责人，须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主持过国家或省部级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或者市级重点科研项目（须在系统上传项目合同书、任务书或结题批复件等）。鼓励和支持海外归国人员牵头申报项目，具有承担境外相应科研项目经历的视同符合本条要求。

（四）符合通知正文的申报要求。

二、资助强度与实施周期

项目资助强度为 100 万元/项，实施周期一般为 3 年，项目经费一次性拨付。

三、预期成果要求

（一）项目组成员承担本学科领域国家级科技计划、基金项目的能力有较大提升；在重点科学问题研究上取得突破，支撑关键核心技术发展。

（二）发表高质量论文（以标注基金项目为准）或申请相关发明专利合计不少于 2 篇（件）。鼓励发表“三类高质量论文”，即发表在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国内科技期刊、业界公认的国际顶级或重要科技期刊的论文，以及在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上进行报告的论文。

（三）鼓励在专著出版、标准规范、人才引进与培养、专利申请、成果应用等方面形成多样化研究成果。

四、申报说明

重点项目请选择“**区域联合基金-重点项目**”专题，并按照指南支持领域和方向，准确选择指南方向申报代码和学科代码进行申报。

五、支持领域和方向

2025 年度粤江联合基金重点项目围绕生物医药与人口健康、新材料、人工智能、新能源与绿色发展领域共设置 7 个研究方向，拟支持项目 7 项。各领域拟立项项目遴选原则上应满足不低于 **3:1** 的竞争择优要求。具体研究领域和方向如下：

2025 年度粤江联合基金重点项目指南方向一览表

申报代码	指南方向	学科代码
(一) 生物医药与人口健康领域		
JMB0101	基于肺癌脑转移微环境新机制、靶点发现和干预策略研究	H18
JMB0102	江门地区妇科肿瘤遗传高风险人群多模态大数据研究	H18
(二) 新材料领域		
JMB0201	软磁铁基合金绿色制造工艺及元素拮抗效应机制研究	E01
JMB0202	功能性锦纶纤维制备关键技术及其副反应机理与熔体稳定性研究	B01、E03
JMB0203	先进封装基板材料多尺度跨域协同设计与性能调控机制研究	E03
(三) 人工智能领域		
JMB0301	弱网环境下多源遥感融合的太平洋岛国灾害快速监测方法研究	F01
(四) 新能源与绿色发展领域		
JMB0401	无人机氢能源动力电池关键材料及失效机理研究	B09

(一) 生物医药与人口健康领域

本领域共设置研究方向 2 个，拟支持项目 2 项。

1. 基于肺癌脑转移微环境新机制、靶点发现和干预策略研究 (申报代码: JMB0101, 学科代码: H18)

聚焦肺癌脑转移灶的微环境，基于多组学技术从临床样品中筛选出与肺癌脑转移相关的生物诊断标志物和治疗靶点，应用现代前沿技术及相关细胞模型、模式动物等，阐明肺癌细胞对脑转移前微环境改造和适应的新机制，绘制分子机制的网络图谱，并验证候选靶点的特异性及有效性，以期寻求最有效靶向肺癌脑转移的新治疗策略。

2. 江门地区妇科肿瘤遗传高风险人群多模态大数据研究(申报

代码：JMB0102，学科代码：H18)

针对江门地区妇科肿瘤遗传高风险人群的全生命周期管理难点问题，利用队列等现代统计学研究方法，收集整合区域人群的基因突变、临床指标、影像特征、身心特点等多模态数据，建立人工智能算法，构建早期筛查及风险分层模型，为该区域的妇科肿瘤高风险人群提供新型预防策略和决策支持。

(二) 新材料领域

本领域共设置研究方向 3 个，拟支持项目 3 项。

1.软磁铁基合金绿色制造工艺及元素拮抗效应机制研究(申报代码：JMB0201，学科代码：E01)

围绕软磁合金绿色低成本制造与质量控制核心问题，开展多尺度结构设计与界面调控研究，优化铁基再生原料纯化—短流程制造集成工艺，解决关键元素含量精准测量与控制、有益元素梯度保留与杂质元素深度脱除难题，实现软磁合金短流程绿色低成本制造。

2.功能性锦纶纤维制备关键技术及其副反应机理与熔体稳定性研究（申报代码：JMB0202，学科代码：B01、E03）

开展锦纶分子层面的结构改性与界面调控研究，揭示阻燃、耐光热及抗静电等性质的协同机制，研究锦纶熔融过程中的副反应，探究主副反应对产物结构和性能的影响，优化工艺参数与稳定剂复配策略及原位监测手段，为多功能锦纶长丝纤维的产业发展提供理论支撑。

3.先进封装基板材料多尺度跨域协同设计与性能调控机制研究（申报代码：JMB0203，学科代码：E03）

面向高算力芯片用倒装芯片球栅格阵列基板应用需求，研究增层胶膜材料在介电性能、尺寸稳定性、热稳定性、力学性能、

耐候可靠性及工艺性之间的多尺度协同作用机制，为研制低介损、低 CTE 且兼具优异力学与耐热性能的新型增层胶膜提供理论依据和技术支撑。

（三）人工智能领域

本领域共设置研究方向 1 个，拟支持项目 1 项。

1.弱网环境下多源遥感融合的太平洋岛国灾害快速监测方法研究（申报代码：JMB0301，学科代码：F01）

面向太平洋岛国灾害快速响应的紧迫需求，基于无人机与 SAR 卫星遥感，开展弱网环境下多模态灾情信息采集、多源数据协同快速监测方法研究，构建“端一边一云”协同架构，支撑低成本、高时效的灾害快速监测，服务太平洋岛国防灾减灾与国家“一带一路”外交战略。

（四）新能源与绿色发展领域

本领域共设置研究方向 1 个，拟支持项目 1 项。

1.无人机氢能源动力电池关键材料及失效机理研究（申报代码：JMB0401，学科代码：B09）

聚焦无人机氢能源动力电池质子膜与电极材料的界面结构、水热管理能力及离子传输路径的协同优化，研究电极/催化剂界面反应、电荷积累与传输行为对催化稳定性的影响机制，揭示多物理场诱导的应力疲劳、界面脱粘等微观失效机理，突破机载氢燃料电池系统功率密度不足、冷启动失效等技术瓶颈。

